

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向法院申请预重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债权人申请公司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91），披露了公司债权人沧州华云运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因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已向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宜宾中院”）提出对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为提升公司重整工作效率，提高重整成功率，尽快有效化解公司债务危机，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及债权人合法权益，公司拟向宜宾中院申请预重整。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拟向法院申请预重整的概述

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收到债权人沧州华云运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云运通公司”或“申请人”）的《通知书》，因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华云运通公司已向宜宾中院提出对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债权人申请公司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91））。截至本公告之日，公司尚未收到宜宾中院对公司重整申请受理的裁定书。前述申请能否被宜宾中院受理，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具有不确定性。

重整程序以挽救债务人企业，保留债务人法人主体资格和恢复持续盈利能力为目标，如果能通过重整程序妥善化解公司债务风险，公司将重新步入健康发展的轨道。因此，申请人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为化解公司目前的危机与风险提供良好的契机。

预重整机制，即在法院正式受理重整申请前，提前启动债权申报登记与审查、资产调查、审计评估工作等各项重整工作，待受理重整的条件满足后，法院再裁定正式受理公司重整申请，从而可加快整体的工作进度，有效提高重整成功率。

为提升公司重整工作效率，提高重整成功率，尽快有效化解公司债务危机，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及债权人合法权益，公司拟向宜宾中院申请预重整。

公司已于2021年6月21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法院申请预重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公司拟向法院申请预重整事项尚需经过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方能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向人民法院申请预重整的相关事宜，并负责前述事项的执行事宜。

二、启动预重整对公司的影响

如宜宾中院决定公司进行预重整，将有利于提前启动债权申报登记与审查、资产调查、审计评估工作等各项重整工作，公司将与广大债权人、意向重整投资人等相关方提前进行沟通和征询意见，全面掌握各方主体对重整事项的反馈意见和认可程度，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尽快制定可行的重整方案，提高后续重整工作推进效率及重整可行性。

三、风险提示

1、公司能否进入预重整程序尚具有不确定性

截至目前，公司能否进入预重整程序尚具有不确定性。法院决定公司进行预重整，不代表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公司将及时披露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不论是否进入预重整程序，公司都将全力做好日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2、公司股票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若法院依法受理申请人对公司重整的申请，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3、公司股票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

即使法院正式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仍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鉴于该等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网站和指定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22日